

元翔（厦门）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元翔（厦门）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04 月 25 日上午在厦门空港佰翔花园酒店有限公司国际会议中心召开。本次会议召开前，公司已于 2018 年 04 月 13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，所有会议书面材料均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书面提交全体董事。会议由汪晓林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十一名，亲自出席董事十一名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管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总经理 2017 年度工作报告及 2018 年工作计划》；

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董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》；

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报告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报告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根据 2018 年 0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研究，2017 年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建议为：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9,781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.40 元（含税），派发现金股利共计

309,722,400.00 元。公司 2017 年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

该报告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

6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确认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；

关联董事汪晓林先生、王倜悦先生、陈斌先生、梁志刚先生、蒋中祥先生、黄晓玲女士回避了表决。董事林伟民先生和独立董事赵鸿铎先生、郑学实先生、许尤洋先生、刘志云先生参与表决。

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厦门空港关于确认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》（临 2018-008）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；

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；

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支付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公司 2017 年度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负责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，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84 万元和 29.8 万元。

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负责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，2018 年度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90 万元和 29.8 万元。

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厦门空港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临 2018-009）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》

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我司账面已计提复兴航空坏账准备共计 353,617.60 元，计提其他航空公司坏账准备共计 1,485,951.13 元，计提商业租赁业务坏账准备共计 3,545,940.48 元，计提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共计 242,695.28 元，总计 5,628,204.49 元。

根据元翔（厦门）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（厦空港股【2011】278 号）第二十九条，上述四笔应收账款均符合“（一）已发生的应收款项完成诉讼或仲裁程序后，确实无法收回的；（二）因债务人破产，在破产财产清偿后，仍然无法收回的；或因债务人死亡，其遗产不足清偿，又无义务承担人，确实无法收回的；（三）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，已超过 3 年，仍然无法收回的”条款。我司提请董事会审议将上述应收账款 5,628,204.49 元确认为坏账损失，并准予税前列支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次核销坏账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厦门空港关于核销坏账的公告》（临 2018-010）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厦门空港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临 2018-011）

12、审议通过赵鸿铎先生、郑学实先生、许允洋先生、刘志云先生四位独立董事的年度述职报告并提交年度股东大会；

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

13、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报告》并提交年度股东大会；

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

14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

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 05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；

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定于 2018 年 05 月 17 日下午 14:00 在厦门空港佰翔花园酒店有限公司国际会议中心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《厦门空港关于 2018 年 05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临 2018-012）

三、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以上第 4、6、7、9、10、11 项议案均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（详见厦门空港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书）：

1. 同意《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2. 同意《公司关于确认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；
3. 同意《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；
4. 同意《关于支付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5. 同意《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》；
6. 同意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元翔（厦门）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04 月 27 日